

微山县人民政府文件

微政发〔2025〕5号

微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《微山县人民政府2025年度重大 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微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直各部门、单位，有关企业：

2025年4月11日，县人民政府公布了《微山县人民政府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确定对2025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作出调整。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将县商务局承办的《微山县再生资源网点规划》、县科

技局承办的《微山县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、县民政局承办的《微山县殡葬事业总体发展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》调整出目录。

二、将县商务局承办的《微山县加油站布局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》修改为《济宁市微山县加油站布局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》。

附件：微山县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（调整后）

微山县人民政府
2025 年 12 月 12 日

附件

微山县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 事项目录（调整后）

序号	事项名称	承办单位
1	济宁市微山县加油站布局规划 (2023—2035 年)	微山县商务局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监委，
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。

微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2月12日印发
